

##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一)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12,461,7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5,373,852.29 元人民币,送红股 1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二)自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四)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12,461,7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00000 股，派 0.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17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6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3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12,461,743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68,692,614 股。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5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5 月 9 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止 2018 年 5 月 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一）本次所送（转）股于2018年5月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二）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5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三）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8*****663 | 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 2  | 08*****271 | 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 |
| 3  | 02*****101 | 袁伍妹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年4月26日至登记日：2018年5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四）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8年5月9日。

（五）股份变动情况表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送红股(股)     | 公积金转股       | 数量(股)       | 比例%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 66,293,202  | 12.94%  | 6,629,320  | 26,517,280  | 99,439,803  | 12.94%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446,168,541 | 87.06%  | 44,616,854 | 178,467,416 | 669,252,811 | 87.06%  |
| 三、总股本          | 512,461,743 | 100.00% | 51,246,174 | 204,984,697 | 768,692,614 | 100.00% |

注：转增股本总数与分项求和差异系零碎股向下取整所致，零碎股处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六）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768,692,614股摊薄计算，2017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0353元。

## 六、咨询机构

（一）咨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19层

（二）咨询联系人：陈 涛

（三）咨询电话：029-81778556

（四）传真：029-81778533

##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七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